

正在消失的服饰

岳永逸 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书名：正在消失的服饰

作者：岳永逸

出版社：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ISBN: 7-80100-953-3/G • 292

出版日期：2003年1月

定价：4.50元

《正在消失的服饰》

目录

序言

- 1、斗笠
- 2、苏公笠
- 3、白缠头
- 4、暖帽
- 5、霞帔
- 6、乌毡帽
- 7、三角帽
- 8、瓜皮帽
- 9、筒爱帽
- 10、礼帽
- 11、老风帽
- 12、火车头帽
- 13、学生蓝布帽
- 14、纸帽
- 15、铠甲
- 16、龙袍
- 17、凤袍
- 18、唐装
- 19、补服
- 20、长衫
- 21、褂子
- 22、氅衣
- 23、旗袍
- 24、薯莨衫
- 25、学生装
- 26、中山装
- 27、神衣
- 28、袄裙
- 29、棉袍
- 30、棉袄
- 31、小布衫

- 32、列宁装
- 33、江青服
- 34、绒衣
- 35、的确良衬衣
- 36、蝙蝠衫
- 37、文化衫
- 38、蓑衣
- 39、草绿色军装
- 40、套裤
- 41、笼裤
- 42、大裆裤
- 43、鸡大腿马裤
- 44、女式半截裤
- 45、百褶裙
- 46、喇叭裤
- 47、健美裤
- 48、防盗内裤
- 49、草鞋
- 50、三寸金莲
- 51、看鞋
- 52、睡鞋
- 53、套鞋
- 54、放脚鞋
- 55、塑料凉鞋
- 56、木拖鞋
- 57、棉鞋
- 58、草蓑子
- 59、游壳簑
- 60、解放鞋
- 61、留娘鞋
- 62、送老鞋
- 63、布鞋
- 64、虎头鞋
- 65、猫头鞋
- 66、兔儿鞋
- 67、山袜
- 68、发袜
- 69、毛线袜
- 70、绣花鞋垫
- 71、油纸伞
- 72、辫子
- 73、前刘海
- 74、头绳儿
- 75、手巾饰发

- 76、簪子
- 77、橡皮筋儿
- 78、耳套
- 89、太阳镜
- 80、假领
- 81、塑料项链
- 82、云肩
- 83、汤布
- 84、大战带
- 85、绣花裙带
- 86、帆布皮带
- 87、围腰子
- 88、兜肚
- 89、口围
- 90、刺绣背心
- 91、裹肚子
- 92、褡裢
- 93、手帕
- 94、牙签
- 95、军用挎包
- 96、烟袋
- 97、百家衣
- 98、长命缕
- 99、银项圈
- 100、荷包

序言

一

尽管文学作品，宗教经典仍在演绎传递着上帝造人的故事，但事实上从达尔文、斯宾塞等人之后，“人是猴子进化来的”几乎成了人类基本的常识。其实，“人是猴子进化来的”这个被简化了的经典论断既对又不对。原因很简单，人确实是猴子进化而来的，因为至少在目前的生物种类中还有至少外观上看来跟人类非常接近的猴子，说它不正确，问题也同样在这里，已经有不少人有点错位地责问：既然人是由猴子进化而来的，为什么现在的尖嘴猴腮的那些东西们又还没有进化成人？

现在的问题是，不管人是由上帝造的，还是由特定时期的猿进化来的，自从人这种东西产生了之后，不论是出于避寒的目的还是出于遮羞的目的，人类在不太长的时期内就脱离了赤身裸体的本来面目，比较随机地摘取自然界的万事万物装点自己身体的每一部分，如花、草、树皮树叶、兽皮兽骨、石头、贝壳等等。就象有毒瘾的人一天也离不开鸦片和海洛因一样，自从人身上有了遮蔽肉体的这些东西之后，除了洗澡和做爱，人类就再也没有能够脱离这些附属物。随着服饰的日趋多样与繁复，人类的肉体本身对自然界的适应也就越来越弱，所以现在要是听见某人跑一百米只需要八、九秒，人们就会毫不迟疑地把奥运会的金牌之类的玩意儿挂在他脖子上。同样，儒雅的现代人要是偶尔目睹有谁能赤身露体地轻松地穿梭于荆棘丛生、野兽密布的森林之中，或者能在喜马拉雅的冰山、在北极、南极的冰川自然地生活，都会艳羡不已。但孰不知，这些都是人类肉体曾经有的本能。现代这些经过狩猎经济、产食经济、商品经济文明化的人类，如果不借助于枪炮等代表文明的工具，在曾经是人类与之交融在一起的自然界中，他们就会束手无策、坐以待毙。直到今天，鲁宾逊仍然是被大多数人们推崇的，因为多数人已经完全被文明异化，成为所谓文明的怪胎，与最初意义上的人越走越远。

实际上，就是有了宗教、音乐、美术、银制餐具、华美的衣履、蒸汽机、电、望远镜、指南针、小舟等促进人类前行，远离大自然、残害大自然的工具，但就像前不久依然挺立、让世人瞩目的纽约世贸大楼一样，曾经被世人倾心的泰坦尼克还是在它的处女航中，就在无声地漂浮的冰川面前香陨玉碎、烟消地灭。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服饰作为一种客观的存在和人类众多造物中的一类，它改变了人类的命运。同时，服饰作为人类历史的一部分不但以其异彩装点着人类的历史，它也书写着、记载着人类的历史。道理很简单，只要想想，如果没有人类为自己加在身上的服饰，那些对于曲线胴体和健壮人体的写真、素描等传世之作，那些今天昂首挺立在大街小巷的照相馆、美容院等等还有什么存在的依据和意义？

二

刚刚逝去的这一百多年，中国社会经历着巨大的转型——真正的由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的转型，这是中国许多仁人志士差不多奋斗了一个半世纪的梦想。随之带来的是，那些与农业文明风雨同舟，与刀耕火种相伴的，原始的、素朴的、结实的、笨拙的、粗糙的、手工的、费时的，也传递着深情厚谊的服饰地消亡与流失。是要顺其自然地让这些服饰成为农业文明的殉葬品、工业文明的牺牲品、未来世界的嘲笑品，还是让它们在后人心目中有一些“真切”的活的记忆？

农业文明与工业文明虽然存在一种线性的进化关系，但作为人类社会的两种文明形态并不存在现在人们经常使用的“先进”、“落后”等“大词”那种规约的属性。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它们是两种互补和并存的文明形态。否则，人类历史就完全是一部“落后”、“野蛮”、“愚昧”的记录，这样也就会使“历史”两个字本身存在的合理性存在质疑，并自然地颠覆。可是事实上，人类并不像那个经典的比喻所说的那样，在倒洗澡水时，也一同将婴儿倒掉，而是常常很明智地把婴儿留了下来。文明的类型不同，作为文明的衍生物，服饰就有相应的表现。农业文明的以手工为主的服饰虽然在形制上没有工业文明服饰的多姿多彩、花里胡哨，但它所蕴集的“千层底”般的人与人之间的真情、亲情、爱情、友情，对今天看来恶劣生存环境的正视、思考、适应，对浩博的大自然、不可知命运、飘渺的神灵的敬畏，对新生生命的百般呵护，对长者的祝福与祈祷，对美好、祥和生活的期盼等等，都是现代金碧辉煌的商城中玻璃橱窗里，那些面无血色的、冷冰冰的，主要以价格的高低来衡量其好坏的华美服装所没有的。在这既被金钱凝聚，同时又被金钱不断隔离的社会，尤其有必要为人们日渐丧失的“情”谱写一篇象样的祭文。但这并不意味着对不得不日渐消失的服饰——在某种程度上代表、体现农业文明的服饰——犹如隔江犹唱后庭花式的夜郎自大、孤芳自赏，也不意味着要像黛玉葬花那样的顾影自怜、自卑自叹与自恋。写这些东西仅仅是想记忆下历史一些细小的真实，因为这些服饰确实在人类生存的过程中曾经出现过，也发挥了不同程度的作用，凝聚体现着曾经享用它们的人们对具体日常生活的认真思考、正视、执着与坚韧。

工业文明是一种革新的、迅速淘汰旧事物的文明。在工业社会出现的每一种事物，其生命与农业社会中事物比起来都要短暂些。所以，在中国进入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后，服饰就像同时期的人一样，特别浮躁，少有典雅、自信、闲适和一分舒坦。许多服饰就像流行音乐等文化快餐，人们群体性的一哄而上吃了之后，再豪放地、毫不顾惜地也是痛痛快快地将它从嘴巴或者是从肛门吐掉、拉掉。这些你方唱罢我就登场的服饰，就像日本的首相——换得飞快。对它们的消失，就象春天的一分尘土与两分流水，只能倍增人的伤感。

为此，尽我自己的所能，在自己的记忆中，在他人的记忆中去搜寻这些已经消失或者正在消亡的服饰，从而给过去这一百年的历史做一个小小的注脚，给后人一点感性的图像和印迹，使历史不再显得那样的空洞、苍白、象天上的神一样那样远离普通人的世俗生活。让他们不要再像我们这样，一旦说起历史就是一些八辈子也打不着边的帝王将相、土匪草寇流氓地痞的“私”生活史，历史应该是发生在他们前人日常生活中的每一件事，每一个细节，是民众活生生的有血有泪的常态生活。因此，给历史的细枝末节做一个记号是我写作本书的初衷，而每天人们都得裹覆自己裸体的衣物无疑是一个很好的载体。

三

坐在北京知春路悬在半空的蜗居中，注视着朗朗夜空下的冒着坚挺烟雾的烟囱和犹如山村墓地三三两两的阴森森的鬼火般的，也有人说是耀眼的、斑斓的、迷离的灯火，我的思绪离高楼大厦林立的北京、离霓虹灯此起彼伏的北京，离这些年像个暴富的急速膨胀的“土财主”的北京非常的遥远。我总是情不自禁地思念着那在千里之外的地处南国的故乡，和依旧在那小山庄不停劳作的白发苍苍、身影佝偻的老母亲。儿时，同样是这样的深夜，当我朦胧地睁开双眼起来撒尿时，年龄还并不是太老的母亲已经花白的头发，总是在昏暗的桐油灯下与暗淡的依稀的桐油灯光一起闪烁。几乎一年四季的每个夜晚，母亲都是在一家人睡了之后，

还在用她手中的针和线给爷爷、奶奶、父亲和我们兄弟姐妹做鞋、做衣裳。其实，母亲的母亲，父亲的母亲，以及二三十年前天下大多数母亲她们基本上都是像母亲这样过过来的，有的甚至比母亲还要辛苦。我并不想夸大“母亲”的作用，但我觉得中国的历史就是在这些平凡的女性手中一针针、一线线缝出来的。没有她们辛勤、任劳任怨地缝补、编织，中国的历史肯定更加破败、萧条、苍白与忧伤。

祖母是看着我长到十七岁时才去世的，那时她已经八十二岁的高龄。祖母的脚是典型的三寸金莲，因为不懂事的我在小时候经常的傻笑她的小脚和走路时的碎步与颤悠，祖母几乎没有当着我的面洗过脚。这双小脚，使在农村必须劳动的她行动十分地不便。在她的晚年，为了减轻母亲的劳累程度，直到她死的那一天，祖母的衣物基本都是她自己缝补和盥洗的。由于老眼昏花，在缝补衣物时，只要是放学后我在家，她就会让我给她把细线穿在针眼的小孔里。作为一个那时还很小的男人——几岁的孩子，我是在祖母的影响下，学会简单地缝补衣服的一项技能在今天已经被很多人轻蔑地嘲笑过。当我在无数个夜晚写这本小书时，是眼前晃动的走路颤颤巍巍的祖母和母亲的白发伴随我、激励我坚持下来的。为此，我要将这本小书献给我仍在劳作的母亲和已经在地下长眠十多年的祖母！

岳永逸

1、斗笠

《圣经》中记载，亚当和夏娃是受魔鬼撒旦——蛇的诱惑吃了伊甸园的智慧果——苹果后，才知道赤身裸体的羞耻的，于是人类开始了这样的岁月：用树叶或树皮遮蔽下体，主要是遮蔽两腿之间那后来被更多的人或真诚或虚假的称之为“私处”、“羞处”或者认为是见不得人的地方。其实，人类社会在其日渐发展的过程中是随着自身肌体对抗自然能力的减弱，由于避寒和好美的需要而不停地给自己从头到脚添加这些附属物的。貌不惊人的斗笠就是中国人给自己添加的附属物中的一种，它与中华文明一样有着悠久的历史。

虽然斗笠距离现代都市生活已经非常的遥远，但近些年来众多武打片地流行，各个电视台争相地排队播放，使斗笠借助江湖高手在“花朵”一般的青少年心目中留下深刻的印象。

斗笠又叫葵笠、箬笠，因为其广泛的实用性，它几乎长期与中国人的其他衣物同在，尤其是在广袤的农村，很长的时期它都是出行或劳作时必不可少的工具。

斗笠是用竹篾、箭竹叶为基本原料编织，其外观常呈现尖顶和圆顶两种形式。与很多精美的东西一样，好的斗笠在用料、选材、制作等方面都非常考究。精美的斗笠常常用竹青细篾加藤片扎顶滚边，竹叶上夹一层油纸或者荷叶，笠面再涂以熟桐油。不但要花费大量的时间，这样的斗笠也不是一般人所能编织的。现在，把这样的一顶斗笠悬挂在金碧辉煌的客厅，或者古朴的茶馆、棋室，主人的情调、品味是会让不少人倾慕的。

有的地方的斗笠是由上下二层竹编菱形网眼组成，外层由篾青编成，内层由篾黄编成，中间夹竹叶、油纸、尼龙、锡箔或毛竹笋壳等物。为了能使斗笠比较合适的固着在头上，不至于被风吹掉，有的斗笠在其尖顶或圆顶下还有缚头的头箍。缚头的是竹编的透风帽圈儿，为了不伤着人头部的肌肤，也不让头部的骨骼酸痛，篾条刮的十分的平滑。因为斗笠隔雨，故有的地方又把它叫做“雨帽”。雨帽的称谓明显使斗笠有些委屈，因为就是在叫斗笠为雨帽的地方，人们也常常用它来遮挡炎炎夏日的太阳，尤其是在机制的、轻盈的草帽还没有全面盛行的时候。

随着越来越多的乡下人或主动或被动地远离黄土与苍天，斗笠的市场也就日益狭小了，因为无论是在有形还是无形，自以为先进的都市人及其所代表的都市生活是以戴斗笠为耻的，何况几十年的建设比以往的任何一个时期在事实上更强化了城乡之间差距。但斗笠由于它经常能深深地把人的面部掩藏在阴影之中，

许多不想以真面目示人的人也就常常将它作为麻痹人的工具，就象交了华盖运的鲁迅所做的那样——破帽遮颜。所以，虽然在现实的农民生活世界中，斗笠已经被草帽、雨伞、雨衣等防雨遮阳的工具大面积地取代，但它在电影、电视、小说等所构筑的镜像世界中却有着坚不可摧的地位。说一句毫不夸张的话，如果使很多人倾倒的江湖世界少了那顶斗笠，江湖世界肯定或多或少都会显得有些平淡，从而减色不少。同时，爱慕虚荣的现代人也就常常在他曾经游玩过的地方——一般都是比较偏僻的地方，买一顶斗笠以昭示他曾经到某地一游，或者借以寄托自己一点点若有若无的乡愁与留恋。

2、苏公笠

鞠躬尽瘁的诸葛亮走了以后，川西坝子的男男女女从此在头上缠上了白布帕子，目的是悼念在锦官城外与松柏为伴的这位智者、公仆。同样，因为以文、诗、词、书、画及烹饪闻名、风流倜傥的东坡居士曾贬官惠州，在现在的惠州、梅州、潮州及赣南地区，偶尔还能看见客家妇女头上戴的称之为苏公笠的帽子。

苏公笠是一种凉帽。它是用竹篾织成圆圈，中间穿孔，周围用布条或绸帛或五纱罗布缝住，所用布条有疏纹可通风。帽子戴在头上时，在露出的发髻上用毛毡或竹片横插，从而使帽子稳定，人面也就被垂下的“面纱”遮住。

与教义规定的穆斯林妇女必须以薄纱蒙面，不让“污浊”的男人睹其芳容不同，也与西欧的贵妇为了显示自己的高雅、尊贵、神秘而头戴轻纱不同，客家妇女之所以要用布条蒙面，朴实的中国老百姓们情愿相信这是起源于东坡疼爱小妾王朝云的风流之举。

传说苏东坡被贬官惠州后，洒脱的他常常携爱妾王朝云莅临花园，日日与芬芳的鲜花，同样香气袭人的佳人为伴。为了使自己心爱的女人鲜嫩的肌肤不遭受南国烈日的暴晒和夏日浊气的侵蚀，多才的子瞻就为爱妾特制了中开一孔的竹笠。中开一孔是为了使王朝云向上的发髻在戴上帽子时没有阻碍。苏公笠的名字也就因此而来。

民间关于王朝云的传说没有更多，但一直生活在孤独中放荡不羁的才子苏东坡是绝对怜香惜玉的，一首“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已经把它对结发妻子王弗的哀思表达的回肠荡气。与金庸大师笔下的段正淳的一群女人不一样，早逝的王弗有福，后来做小妾的王朝云也同样的有福，苏公对这些女性作为个体的挚爱是生命的真实与自然地流露。

除了给钱，买车或者买房子，买别人做的漂亮衣服，与苏东坡比，现代的男人又能为自己心爱的或心仪已久的女人做什么呢？难怪当今除了比比皆是的爱财的女人外，也还有爱才的女人。

3、白缠头

在至今仍然富饶的成都平原，很难看到人们头缠白布帕子了，反而是在陕西经常能看到如此的装束，并且头缠白帕，手提烟锅，浓眉长须已经成了陕西老汉的典型的素描与速写，不少陕西籍作家的作品对此多有表现。但此一时，彼一时，就是在民国时期，川西人头缠白帕还是十分普遍的事情。黄炎培在到成都见此情

景后，就曾经写道：“川西男女白缠头，此俗相传念武侯，文野在心非在貌，东邦木屐亦风流。”

气候温和，少有寒风，因都江堰而素有“天府之国”之称的川西坝子的人为何头缠白帕子？正如黄炎培的诗所说的那样，民间的百姓到今天还是认为这与三国时期的诸葛亮有关。与今天很多一心想往自己包里搂的大小“公仆”们不同，位及人臣的诸葛亮临死时也就“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顷”。为此，在诸葛丞相死了之后，眼睛雪亮的老百姓们心甘情愿地为两袖清风的诸葛亮披麻戴孝。由于一米多长的白布三年拖在身后劳作很不方便，渐渐地人们就把这孝布缠在了头上，其方式也渐渐有了“顶羊肉”、“卷盘盘”、“缠三转”等不同。同时因为白色的缠头帕脏的较快，在川北的山区与陕西汉中接壤的广元等地，就有了黑色的头帕，并且质地也有了丝帕和粗布料、洋布料的不同，但多数都是中老年妇女缠饰，男性则甚少。在川北，这种农村中老年妇女缠黑色头帕的习俗一直延续到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随着在二三十年代出生的妇女地减少而渐渐绝迹。

缠头的白帕子不光表达了对诸葛武侯的怀念之情，白帕子在善于信手拈来就地取材的老百姓的日常生活中还有多种功能：抽烟的人常将烟杆插在白帕内；妇女也常将针头棉线之类的卷在帕内；出门时，如果没带包，白帕子还可以用来包东西；干活时，人们可以用它做护腰等等。正因为有如此多的用处，在红白喜事时，它一度也是人们相互赠送的礼物。

近代的列宁装、中山装虽然与列宁、孙中山有一些联系，但老百姓自愿用一种服饰来表示对一个人的怀念、尊敬，并延续数千年，恐怕除了诸葛亮，没有其他人有此殊荣。这也展现了中国百姓的执着。不知是今天的老百姓变了，还是今天的清官少了，没有老百姓如此地执着了。如果再有成批的老百姓自愿“缠白头”，那应该算是国之幸事了！

4、暖帽

在清朝，统治者不光是要求人们剃掉脑门的头发，在脑后留长辫子，同时还用帽子来区分人的身份地位，尤其是官衔的大小和等级。暖帽就是做些复杂的帽子体系中的一种。清代男子的官帽，有礼帽、便帽之别。礼帽俗称“大帽子”，其制有二式：一为冬天所戴，名为暖帽；一为夏天所戴，名为凉帽。

暖帽的形制，多为圆型，周围有一道檐边，材料多为皮制，也有呢制、缎制及布制的，其不同是根据天气变化而定。暖帽的颜色为黑色为多，其所用皮毛亦有差异。最初，以貂鼠为贵，其次为海獭，再次为狐，其下则无皮不用。由于海獭价格昂贵，后用黄狼皮染黑代替，名为骚鼠，时人争相仿效。康熙年间，一些地方出现一种剪绒暖帽，色黑质细，宛如骚鼠。由于此类价格低廉，一般学士都乐于戴用。暖帽中间还装有红色帽纬，或以丝制等。帽子的最高部分，装有顶珠，多是红、兰、白、金等色宝石。顶珠是区别官职的重要标志。按照清朝礼仪：一品官员顶珠用红宝石，二品用珊瑚，三品用蓝宝石，四品用青金石，五品用水晶，六品用砗磲，七品用素金，八品用阴文镂花金，九品阳文镂花金。顶无珠者，即无品级。

凉帽的顶珠与暖帽同，与暖帽的不同在其形制。凉帽，无檐，形如圆锥，俗称喇叭式。材料多为藤、竹制成。外裹绫罗，多用白色，也有用湖色、黄色等。

无论是暖帽还是凉帽，由于其所代表的等级、森严与尊卑，人们今天少有效

之。在埋葬清王朝的同时，暖帽作为其一种附属物也自然成为殉葬品而被埋葬了。

5、霞帔

霞帔在宋代以来，一直就是朝廷命妇的礼服，随品级的高低而有所不同。《格致镜原》引《名义考》中云：“今命妇衣外以织文一幅，前后如其衣长，中分而前两开之，在肩背之间，谓之霞帔。”明代霞帔就是这种形式。清代命妇礼服，承袭明朝制度，以凤冠、霞帔为之。清代霞帔演变为阔如背心，霞帔下施彩色旒苏，是诰命夫人专用的服饰。中间缀以补子，补子所绣样案图纹，一般都根据其丈夫或儿子的品级而定，唯独武官的母、妻不用兽纹而用鸟纹。

今天官太太们本身虽或多或少都有种优越感，但在服装上，她们更有条件追求并展示自己的个性。凤冠霞帔是今天人们很熟悉的一个词汇，但却很难在现实生活中看见这些实物，可能将来老师不得不花费更多的时间来解释这个词了。

6、乌毡帽

中国人戴毡帽的历史是很悠久的了。在《儒林外史》的开篇中，吴敬梓就给那位一度与范进一样可怜的老童生周进戴上了一顶毡帽。因为薛家集的人决定聘请周进做私塾先生，所以开馆那天，薛家集的头面人物在观音庵按惯例招待他，周进就是在一阵狗吠声中出场的：“头戴一顶破毡帽，身穿元色绸旧直裰，那右边袖子同后边坐处都破了，脚下一双旧大红绸鞋，黑瘦面皮，花白胡子。”如此一描，穷书生周进落魄的穷酸相也就栩栩如生了。毡帽在文学作品中似乎总是破落的苦命。鲁迅不但让他那爱大于恨的阿 Q 头上加了一顶这样的东西，也给他许多美好的回忆的少年闰土和给他带来过无尽感伤的老年闰土头上带上了这东西。

在毡帽很流行的时候，其颜色大多是黑色，所以乌毡帽也就成了毡帽的代名词。乌毡帽是尖顶、圆边，前沿摊成簸箕形。它是用低档羊毛反复锤炼，制成毛毡，再上浆、洗练、染色后套在模型上制成能拉开象“长油豆腐”那样的帽坯，再经造型，成为尖顶圆边的乌毡帽。农民买来后，一般都是自己再折成簸箕形，使雨水能从帽子的前沿流下，同时还可以在帽子上边放香烟和票据等东西。

传闻最初的毡帽并不是黑色，而是白色。在江南，制作乌毡帽的都相信老虎是他们的祖师爷。传说生活在江南靠山的一位猎人一日追赶一只受伤的老虎至其洞穴时，发现了虎穴中余温尚存的白色羊毛的圆形毡子。很明显，这是老虎长期吃掉的羊的毛在老虎的屁股压积下而成。正是大冬天，猎人也就顺手戴在了自己的头上。令猎人欣喜的是这顶“帽子”居然暖和异常。后来很多人就仿此形状用羊毛做帽子。但因白色很容易脏，后来就染成黑色。

在江南，乌毡帽不仅仅农民戴，渔民、船工、瓦匠等经常风里来雨中去的下层人都戴，因此，乌毡帽一度时期是江南百姓的标志之一。解放前，茅盾、叶圣陶等人与鲁迅一样都经常在自己的作品中用乌毡帽来代指这些处于生活底层的劳苦大众。今天，江南已经是中国最为富庶的地区，星罗棋布在青山绿水中的小洋楼也取代乌毡帽，成了江南人的标志。

7、三角帽

除了把直发故意拉弯，把黑发染成红、黄、绿、蓝等光怪陆离的色彩甚至干脆把头发绞的短短的，直至像部分男人那样剃成光头之外，受电视广告及众多歌星、舞星、影星地推波助澜，飘逸、乌黑、亮丽，随着身体的走动微微随风起舞的秀发在今天差不多还是多数女性追求的一种美丽形式。但同样是在我们生存的这片土地上，有一群妇女在长时间却不得不将自己的头发长年累月地粘在帽子上。这种帽子就是瑶族妇女的“三角帽”。

三角帽的制作是用竹片扎成架子，然后用一幅白布将架子四周缠起，用绳子扎牢，再用一幅绣有花纹的青蓝色方帕从后边向前边覆盖而成。

戴帽之前，头发要先用猪油或者蜜蜡梳顺，帽子戴上之后，头发和帽子就牢固地粘在一起，从而使刮风和躬身劳动时帽子不会掉下来。三角帽一旦戴上后就不轻易脱下来。同时，由于猪油、蜜蜡的昂贵、不易获得，有的人就一辈子不洗头，没条件的人家几年也不会脱一次帽。贫穷的力量是强大的，舒适得体这些字眼在穷人面前非常的苍白。就像笑话所讲的那样：当穷人向财主诉说自己已经有几天都没吃饭时，财主经常会很惊奇地问，那你为什么不吃肉呢？但矛盾同时也让人遗憾的是，不论在哪个时期，哪个地方，哪个王朝，穷人总是很多很多！为数很少的富人总是看不起穷人，也永远无法理解穷人。

瑶族中同样有很富裕的人。当戴三角帽成为瑶族妇女必须遵守的惯习时，能经常脱帽梳发也就成了一个瑶族妇女身份与经济地位的象征。有条件的妇女脱帽后，先将长长的头发向后拔，背后烧盆火，将发蜡慢慢地烤化，然后将头发梳顺、梳洗后，再戴上帽子。

现在，瑶族妇女基本从三角帽的束缚之下解放了自己那受之于父母的头发，就是还偶然有戴三角帽的瑶族妇女，她们三角帽所用的头巾已经是四方花巾或者花毛巾，而非一色的青蓝色方帕了。以此看来，某种习俗的改变不仅仅依赖于人们的意识，有时物质因素显得更为重要。

8、瓜皮帽

瓜皮帽又叫西瓜帽，瓜壳帽，是二十世纪前半叶男人们常戴的一种帽子，尤其是乡绅、阔老与阔少。

最早感受瓜皮帽是在儿时看电影《自古英雄出少年》的时候。我出生在川北的农村，一直在那里生活了二十多年。一千多年前，李白、杜甫等大诗人叹息的“难于上青天”的古蜀道，至今仍然阻隔外面花枝招展的世界。不要说我儿时的时候，今天那里依然是“民贫地瘠”。现在，看电影、电视还是让村子中的孩子们非常兴奋和高兴的事情，像过节一样。不同的是，我儿时只要一知道那里有电影，就会和小伙伴常常奔走几十里地去看一场电影；而现在的孩子们可以适当的免去这种奔走之苦，因为学校统一收得有电影费，每个月，就专门有人在各个村子之间轮流为学生放电影。

在看《自古英雄出少年》那部电影时，一直在心中都觉得是坏东西的瓜皮帽戴在那个有着漂亮老婆的小少爷头上，居然散发着异彩——小少爷居然那样的聪

明，不时地还能帮助他那位漂亮、武艺高强的大老婆。于是，年少的我也就做着能有一顶瓜皮帽的梦。当然，我是无缘戴上那瓜皮帽的。虽如此，今天看见有小孩戴瓜皮帽时，心中还是痒痒的，不由得自己不驻足而观。

瓜皮帽的形状像横切的半个西瓜，是由六块瓦布缝合而成。据传这种形制创自明太祖洪武年间，取其六合一统之意。这种小帽形式很多，有平顶、尖顶、硬胎软胎之别。平顶大多为硬胎，内衬棉花；尖顶大多为软胎，取其便利。瓜皮帽所用的面料一般是黑色的缎子布，顶端常常用红绒结成个大红玻璃珠来装点。二十世纪的前半叶，男性青年人常在春、秋天戴。虽然，后来因为十分自然地把它与地主等封建余孽联系在了一起，莫名其妙地成了“批斗”、“横扫”和消灭的对象，但上世纪五十年代的华北地区，人们在结婚时，新郎还普遍戴用，与长袍、马褂相配套。只不过，这套在有些人眼中有着浓郁的遗老遗少色彩的礼服在婚后也就束之高阁了。虽平常也有人偶尔戴之，却已经被一般人看作是“赶俏”或者将其看作是“烧包”了。

现在，瓜皮帽只有婴幼儿或者少不懂事的孩子间或戴一戴了。其次，就是在一些旅游景点或者摄影棚，瓜皮帽作为照相的一种道具，有自己的一块残存的天地。

就像山东话的“烧包”，北京话中的“傻比”、“傻冒”一样，在现下仍偏居一隅的成都，那儿的方言中有一个使用频率非常高的词——“瓜娃子”，它同样是说人非常宝气、愚蠢、傻里傻气。瓜娃子源自于在人们都不戴瓜皮帽来招摇过市的时候，对那些敢冒天下之大不讳依然戴瓜皮帽的人一种贬称。这可能与成都人对西瓜圆乎乎、胖乎乎、傻里傻气的视觉感受和心理感受有关。由于此词发音洪亮，且张口就出，再通过四川有名的比较受都市、乡村老百姓喜欢的“口技”专家李百清的传播，后来瓜娃子也就迅速地扩展成一句“国骂”了。

当自己从农村到城市谋求生计的时候，这句国骂也没有在自己的身上少出现过。当自己一人像个流浪儿似的在大街、商店和各种各样的门口进出时，不时都会从你的正面、侧面，有是甚至是身后传来“你这个瓜娃子”带有蔑视的音响。一开始还不明白，后来就觉得有些晦气。直到后来有一天，当这句国骂也突然从自己的嘴巴脱口而出的时候，才猛然意识到一直没有为自己无缘无故受人口舌而辩护的瓜皮帽的豁达和大度。由此，当自己每说一次“瓜娃子”时，我就会在心中默默地为瓜皮帽“先生”致敬。

9、简爱帽

英国著名女作家夏洛蒂·勃朗特的《简爱》对整个二十世纪的中国读者来说都不陌生。与易卜生的《娜娜》、小仲马的《茶花女》等作品一样，在倡导民主、自由、科学的五四时期，它就曾经激荡过一代青年男女的心。虽然这种激荡中间经过反资、反修、文革的断裂与阵痛。随着国门的再次敞开，《简爱》以它恒久的魅力和那灰姑娘在精神上变成白天鹅的经典演绎，再次冲击、震荡着中国新时期追求平等、美满爱情的男女的心。

八十年代，当电影《简爱》流行于神州大地时，貌不惊人、不卑不亢的简爱戴的帽子就成了多情的女性们，模仿的对象，尤其是城市姑娘和女大学生。但《简爱》这部作品影响的范围远远超出了女性本身，很多男性总是情不自禁地把自己

幻化为故事中的男主人公罗切斯特先生，希望周围的女性都是简爱并能认真地、心甘情愿地、不知不觉地爱上他。一个已经近不惑之年，几易丈夫，很美同时也很有内涵和才气，其身和形都洋溢着凄美与幽怨的女性，在一个淫雨霏霏、樱花瓣瓣飘落的日子里讲了一个这样的故事：在十多年前，在四川西北部一个偏僻小县城的师范学校，一个年纪苍老、容貌丑陋却把自己视为罗切斯特先生的鳏居的文选老师为了控制或者说让他班上的一个个出水芙蓉般的女生，使她们只爱慕他一个人，在他规定的可以阅读的文学作品中，小说就只有《简爱》。而且更有趣的是，那些女生唯一能戴的帽子也只能是简爱帽。结果，那些来自于山村的如山菊一样质朴、清新的农家女孩十有八九的都成了那位道貌岸然的先生的玩物与性工具。

虽然有这样一个关于简爱帽不愉快的让人欲说还休的故事，但简爱帽本身就像简爱这个人物一样：乍一看上去并不是很美，既不艳丽也不朦胧，但绝对是越看越有魅力的那种。简爱帽的设计者是别具匠心的。在中国流行的简爱帽常用绢、纱等轻盈之物做成，其色彩是能给人温馨、祥和、宁静和无限遐思的粉红、浅黄、浅绿等。帽子的帽檐儿像一个过了极限的大帽盖，从两耳向后渐窄，到脑后就没了帽檐，帽盔则很高，硬挺。帽子的整个外形在流线型中呈现出棱角，流动而不阴柔，高挺而不突兀。而在帽盔和帽檐的结合处，外缚的一条二指宽的彩带儿更增添其飘逸和灵动之美，既象山涧流动的清泉，又象一望无际的海洋中一朵朵小小的欢快的浪花，也象李清照眼中“绿肥红瘦”中“红”。

除了那些被规定只能戴简爱帽的女孩子，不论那些一度喜欢戴简爱帽的女性模仿的是简爱的神还是模仿的简爱的形，她们或多或少都还有求真求善求美的一面。可是，当经济浪潮如滔滔江水般的冲刷和洗涤着人们的灵魂时，简爱帽也就随着海水幽幽地漂回到那遥远的英吉利去了。不知是国人太过浅薄，还是一顶小小的简爱帽太过深沉，国人与简爱帽之间只有蜜月，而没有婚期！他们的相逢是徐志摩所说的那种偶然，“你我相逢在这黑夜的海上/你有你的/我有我的方向”。对于我们今人来讲，最好就是忘记他们“交汇时互放的光亮”了。

10、礼帽

礼帽是解放前在城市很流行的帽子，有身份的人、知识分子、大学生在出门参加聚会、舞会或者什么沙龙时常戴之。礼帽一般圆顶，下施宽阔帽檐，微微翘起。冬天戴的礼帽一般用黑色毛呢，夏天戴的则用白色丝葛。

礼帽者，礼貌也。与其他帽子不一样，礼帽是特定场合穿戴以显示一个人身份、地位，同时标志着一个人是否有教养、举止是否典雅、风度是否翩翩的帽子，它常常与礼服相匹配。所以礼帽自产生以来，就是在一个比较狭小的圈子时兴的东西，只有生活比较悠闲不用为生计发愁的人才频频地享用它。

虽然今天商店中仍然有形制各异的帽子，但像以往那样专门用于正式场合的礼帽很少有自己的市场。今天人们戴帽子与以往不同，更多的是要张扬自己的个性与品味，特意彬彬有礼的礼帽就很显得不合时宜而自然被遗弃了。

11、老风帽

与城市人崇尚形美或意义不同，农村人的衣帽在传统氛围还很浓，即农业文明还占主导地位时，与农村人一样的朴实、明确、实用。但这些一般都会被城里人或自认为高雅的人诉之为“老土”或者“乡巴佬”。中原地区八十年代还能见到的老风帽属于这种服饰。

因为兜头盖脸，密实暖和，老风帽又叫老兜帽。这种帽子并非近代才有的产物，它作为典型的农业服饰，也是农业文明延续的标志。在宋代，有名的诗人范成大就曾徐徐吟道：“雨中风帽笑归迟”。

老风帽由帽头、帽尾、帽耳巴和帽带四部分组成。帽头和帽尾用一块大布做成，两块小布做成两边的帽耳巴，耳巴缀以帽带儿，便于束缚，中间都套上棉花，长而且宽的帽尾披在肩后，护住脖子，两边的帽带儿交叉一系就盖住了大半半个脸，上边的帽头又遮住了上半个额头。头顶上留有核桃大的一个窟窿，女人戴上后露出些头发，男人因另外加有帽垫儿，所以露出的就是一个大枣般的疙瘩。帽垫儿街上有售，硬盔，外束黑色头巾，上缀一个用布裹实的硬疙瘩，年轻人戴的是红色，老年人戴的是黑色。男人们戴风帽时，先戴上硬质的帽垫儿，再裹以软胎儿风帽，帽带儿一系，或红或黑的疙瘩就钻出帽顶，高踞头上。男女有别，女性的风帽就仅有风帽，没有帽垫儿，而且帽尾巴短。

很难以说这种风帽戴上后能增加人的美丽、气质或者雅俊，但却因为它的实用性，在中原地区，文革时都还有不少人戴，在改革开放后才渐趋绝迹。

12、火车头帽

火车头帽子又叫雷锋帽，这曾经是代表一个时代精髓的帽子。因为头戴火车头帽子、乐于助人、大公无私、舍己为人的化身——雷锋的画像至今仍然挂满全国各地，尤其是乡村破陋而又阴暗的教室里。火车头帽子不光对今天的国内人来说不陌生，就是对关注中国的洋人来讲也很熟悉。

火车头帽子最初是部队军人们冬天戴的一种麻绒帽，属于军队制服。在它产生后不久，确切地说从五十年代开始，便迅速地在全国各行各业中盛行开来。火车头帽子是机制帽，一般是黑色、蓝色或者绿色，硬质帽盔，麻绒耳巴，耳巴上缀有宽宽的带子，以便从下颌处束缚。在寒冷的冬天，这种帽子一戴上，就可以遮住大半半个脸和耳朵、额头。就象万金油可以医治不同的病，万能钥匙可以开不同的锁，由于它的造型比老风帽等帽子要好看的多，火车头帽子可以适应不同的脸型，长脸戴之显得俊俏、挺拔，方脸戴之显得端庄、严肃，圆脸戴之则现憨厚、和蔼，所以在那时基本没有什么选择余地的男人世界中，火车头帽子曾有着经久的魅力。

由于帽子中夹有的棉絮和麻绒耳巴使帽子的清洗不是十分方便，农民在冬天戴的时候就常常做一个帽衬，缝在里面。冬天一过，就把帽衬取下来，只洗帽衬，而把火车头帽子本体晒透，用纸或布包起来搁放。

如果无视于冬天那些在北京城街头协助交警维持交通秩序的中老年人头上的火车头帽子的话，那么就如同鱼儿离开了水就无法生活一样，当不在天天喊革命时，人们赋予了相当革命内涵和政治意义和先进性的火车头帽子也显得不和适宜了，代表着那个时代的火车头帽子和它那个时代一起正被人们慢慢地遗忘。

但对于我而言，火车头帽子无疑是要常住心中了，因为我最早认识火车头帽子不是从后来才知道的有些圣人气息的雷锋那里，而是从那伴我走过童年时光的

爷爷那里。

小时候，家里穷，常常吃不饱，所以就想方设法地要跟爷爷一块去很远很远的地方放牛。因为，爷爷放牛总是走得很远，是不可能回家吃午饭的，这样，母亲就经常会给年迈的爷爷准备干粮做午餐。这些干粮一般都是玉米面烙的饼，偶尔也会用白面（小麦面）做。很显然，小小的我自愿与爷爷一起走老远放牛绝不是因为喜欢爷爷，喜欢放牛，喜欢大自然风光，唯一喜欢的就是那多少有些油气，而且平常绝难在家中吃到的面饼。当然，一辈子都老是为他人想的，心地善良的爷爷，只要我去，他都会毫不犹豫的，也是高高兴兴地把他的干粮给我吃，而我也总是狼吞虎咽地、心安理得地吃，因为小小的我，觉得爷爷的肚子是不会饿的。在天气渐冷的时候，爷爷一般都要戴着他那火车头帽子上山，经常把自己的烟锅子插在翻卷起束缚在帽顶的麻绒耳巴里。有一天，爷爷突然着急地高喊，“我的烟锅子不见了！”一同上山的小朋友都纷纷地帮着爷爷找他的烟锅子。大家几乎把我们曾经在山上走过的地方都找了一边，因为烟锅子肯定是在山上，爷爷刚一上山时，还抽过一袋烟。老找不见，爷爷虽然烟瘾犯了，但还是对小家伙们说，“算了，找不见就算了！”实际上，爷爷不是想真正的算了，他自己真正的累了，一个人坐在那里喘气。就在大家都绝望的时候，突然一个小朋友发现了烟袋就插在爷爷头上的帽子上。爷爷当时高兴的说了一句，“你看这帽子！”因此，这帽子也就在幼小的心灵上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而且，就是后来懂得了雷锋的意义，但在雷锋头上的火车头帽子总没有爷爷头上的火车头帽子亲切、自然和让人思念。

13、学生蓝布帽

与火车头帽子同时代的学生蓝布帽与火车头帽子相仿，更确凿地说，它是对火车头帽子的一种简单模仿，是火车头帽子的变体。

软胎儿并带有月牙形的帽檐，使学生蓝布帽比火车头帽子更简洁、轻便却同样地保暖，所以它也主要在六七十年代流行。学生蓝布帽多蓝色，少黑色。在崇尚军人，一心一意要表明自己又红又专的年代，学生蓝布帽流行颇广，不光是学生，工、农、商等行业差不多都有人戴。

由于学生蓝布帽比火车头帽子多了一些世俗化的东西和随意性，刚改革开放时，学生蓝布帽也还有一定的市场，现在，则很难觅其踪迹了。

14、纸帽

在所有的帽子中，纸帽可能是最为普遍也最具有游戏性质的一种帽子，孩子的闹剧中，学校中最为简朴的戏剧演出中，都会出现它，因为自从纸在人类社会广泛地使用以来，纸是最为方便的获取之物了。但在一个特殊的年代，纸帽却成了弄权者一种权威的象征，成为受侮辱者委曲求全、忍辱偷生、自贬自抑的象征或者说机智、聪明的象征，这个年代就是文革。

钱钟书这个名字在解放前就为知识圈的大多数人所熟悉。当他还在清华园读书时，当时是他师长的吴宓将钱钟书称为年轻一辈人中的“龙凤”“俊杰”，与老一辈的“龙凤”“俊杰”陈寅恪相对应。在改革开放后，当在上个世纪三十年代写成的《围城》被重新解读和认识时，钱钟书的名字也响彻了海内外。据传说有